

“南光”



# 愛康黴素 注射液 125毫克/毫升(艾米克信)

## Amikacin Injection 125 mg/mL "N.K."

愛康黴素 (Amikacin) 是一種半合成胺基配醣體 (Aminoglycosides) 類抗生素，殺菌範圍廣，對一般或頑固 G(-) 菌及部份 G(+) 菌，有殺菌效果，故對嚴重性混合感染之病症效果佳。

☒ 成分：Each mL contains:

Amikacin(as sulfate).....125 mg(potency)

☒ 賦形劑：Sodium Bisulfite、Sodium Citrate、Sulfuric Acid、Water for Injection。

☒ 作用：

1. 吸收迅速完全而持久，經肌肉注射後 1 小時或靜脈注射後半小時達最高血中濃度，10 小時後尚保持有效濃度，血中的有效殺菌濃度可維持達 10-12 小時之久。
2. 容易滲入全身各處細胞外液，不易被肝臟破壞；注射 24 小時內，91% 以上以原型自尿中排出，對泌尿道感染症療效奇佳。
3. 殺菌效果：Amikacin > Gentamicin > Kanamycin。  
毒性：Amikacin < Kanamycin < Gentamicin。
4. 具廣效殺菌性，對大部份 G(-) 及 G(+) 均極為有效，且不易引起抗藥性，這些革蘭氏陰性菌包括：假單胞菌屬，大腸桿菌屬，吡哌陽性和吡哌陰性變形桿菌屬，克雷氏—腸桿菌—沙雷氏菌屬，沙門氏菌，志賀氏菌，Mima-Herellea, Citrobacter-freundii 及 Providencia 菌，在革蘭氏陽性菌包括，金黃色葡萄球菌，化膿性鏈球菌，腸球菌和肺炎雙球菌。
5. 本品以注射方式投與，經證實可滲入腦脊髓液，胸膜液，羊水及腹膜腔。

☒ 適應症：

葡萄球菌，鏈球菌，肺炎雙球菌，腦膜炎球菌及其他具有感受性細菌引起之感染症。

☒ 用法用量：本藥限由醫師使用。

成人及兒童之使用劑量：7.5~15 mg/kg/day 平分二次投與 (成人之對應劑量為每次 250~500 mg，每天二次)。

新生兒及早產兒之使用劑量：初劑量為 10 mg/kg，然後 15 mg/kg/day 平分二次投與。

對於具有生命威脅或由於假單胞菌屬之病原菌所引起之感染症：成人可增加劑量為每隔 8 小時注射 500 mg，但不宜超過 1.5g/day，治療期也不宜超過 10 天以上，同時總劑量亦不宜超過 15g。對於多數感染症，以肌注使用即可，但對生命具有威脅性的感染，不適宜肌注投藥的患者，則以靜注使用。

下列注射液適用於靜注液之稀釋劑：Normal Saline，5%Dextrose，Lactated Ringer's injection。

☒ 注意事項：

1. 愛康黴素 (Amikacin) 和其他胺基配醣體 (Aminoglycosides) 類抗生素一樣，大劑量或長期使用或水分未適量補充，則可能引起聽神經毒作用和腎毒作用。
2. 病人對 Amikacin 有過敏前例或服用其他具有聽神經毒性和腎毒性藥物如：Streptomycin，Dihydrostreptomycin，Gentamicin，kanamycin，Bekanamycin，Neomycin，Polymyxin B，Colistin，Viomycin 等而導致第八腦神經障害，應慎重考慮才使用。
3. Amikacin 與 Ethacrynic acid，Furosemide 和其他作用快的利尿劑併用時，有增加聽神經毒性的危險，可能造成不可恢復的耳聾。
4. Amikacin 按照說明書用法用量及注意事項使用，極少引起毒性反應，但可能會發生尿中含有結晶柱、白血球、紅血球和蛋白等。

☒ 貯藏：本品應於 25°C 以下陰涼處貯之。

☒ 包裝：2、4、10 毫升玻璃小瓶及玻璃安瓿裝，100 支以下盒裝。

衛署藥製字第 024198 號



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

台灣·台南市新化區中山路 1001 號、1001-1 號  
TEL:(06)5984121(代表) FAX:(06)5981845

031815-01  
26200000000054